

永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发〔2026〕17号

永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部分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 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省市在永各单位：

根据县政府工作需要，经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，现将部分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俞天德同志：领导县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审计、司法行政及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工作。

主管县审计局、县司法局。

联系县监委。

李德志同志：兼任县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，主持县公安局工作。负责信访、民族宗教、军政关系等方面的工作。协助县长负责司法行政及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工作。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分管县信访局。协助县长分管县司法局。

联系县人武部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信访局、高速巡警骊
靛大队、武警永昌县中队。

其他班子成员工作分工不变。

永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31日

抄送：县纪委监委机关，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
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委各部门，各群团组织，各民主党派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永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31日印发